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江南中街道办事处 2016 年度依法行政工作报告

今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江南中街道以打造服务型基层政府组织为总抓手，根据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和《关于加强市县依法行政的决定》的总体要求，切实加强领导，以依法行政、规范执法、铸造新型行政执法队伍为目标，注重营造良好的执法环境，努力提升执法水平，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街道依法行政工作基本情况

（一）领导重视，将依法行政工作摆上议事日程。

一是街道高度重视依法行政工作。2013 年，江南中街道成立了以党工委书记和办事处主任为组长、各领导班子成员为组员、各部门科室负责人协调配合的依法行政工作小组，并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街道司法所、党工委办公室具体负责此项工作，健全了组织机构，确定和部署了定期检查、群众监督、学法守法、阳光公开的工作方式，保证了依法行政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是优化推进依法行政的工作机制。对涉及全局性的行政执法工作，在认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商讨对策措施、明确科室任务，并注重工作统筹、协调与配合，力求做到相关科室各负其责、各司其职、协同动作、形成合力。在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中，做

了大量细致的梳理权限工作，及时顺利地清理了冗余、废除的职责任限。同时在各居委会的公告栏上，进行制度职责上墙公开，公布分区管理执法的执法人员基本情况和执法权限，做到责任到人。

三是强化依法行政的推进机制。把推进全过程督查、工作问责制、责任追究制作为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措施，对涉及依法行政的重大事项，按照项目化管理、序时化推进、合法化实施的要求，定期召开会议分析工作情况，研究落实计生、司法、城市管理、安全生产等涉及依法行政的具体工作，开展全过程跟踪督查，确保工作推进到位。机制的完善、领导的强化、合力的形成，为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街道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健全机制，提高科学民主决策水平。

一是坚持民主集中制。每周召开党政领导班子联席会议，对重大事项坚持集体决策，严格按照会前协调、准备材料、提前通知、充分讨论、逐项表决、作出决策、形成纪要的程序，切实保障决策科学、民主、合法；对涉及到较大范围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决策、建设项目的实施等重大事项，在决策前坚持公开征求意见或举行听证，并经街道领导班子会议集体讨论决定，对维稳防控风险进行先期预测、先期研判、先期介入，从源头上预防、减少和消除影响社会稳定的隐患；建立行政决策档案，对重大行政决策的制定和实施情况进行全程记录。

二是落实合法性审查机制。作出重大决策、推行重大事项及

出台重要文件前，严格进行合法性审查，向街道司法所咨询，听取相关意见和建议。所有重大事项或工作举措全部按规定程序出台，并经街道纪工委备案存档。今年来，未发生一起因重大事项或工作举措出台违规、领导班子决策违法或者侵犯群众合法权益引起群众非正常上访等相关事件。

三是加强建章立制。2014年，街道出台《江南中街道管理制度汇编（试行）》，制定了党工委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制度、党政领导班子联席会议制度、党建工作制度、人事管理制度、财经管理制度等，共5大类27项街道日常工作制度；今年，在广泛征求干部职工意见、召开多次研讨会的情况下，对制度汇编进行修订、补充、完善，共新制定制度9项，废止制度1项，修订制度4项。通过这次对现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一次“大起底”，建立健全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权力结构和运行机制，确保依法行政落到实处。

四是建立全民参与机制。街道以依法行政为基础，创新探索楼宇党支部建设、社区网格化自治，成立“两代表一委员”工作室，通过搭建阵地、联系群众、倾听民意、化解矛盾的新机制，使“两代表一委员”工作室成为加强基层党组织、密切基层党群关系的重要战略阵地，让居民群众能够在“家门口”与代表委员面对面地沟通交流、表达诉求，有效发挥了代表委员联系群众、促进和谐、推动发展的作用。对社区代表大会的代表意见，认真研究积极落实，做到件件有回应。一年来，接待选民群众23人次，收集居

民群众建议 7 条，为居民群众解决事务 10 多项，真正做到听民意、知民情、解民困，促和谐，通过解决民生热点问题来推动街道的各项工作。

五是健全舆论监督机制。街道于 2015 年成立信息中心，专职负责网络平台建议投诉、媒体曝光监督等事项，及时将居民群众、新闻媒体反映的问题转发给相关职能科室，做好过程跟踪、反馈回应等工作。今年来，微信平台收到咨询投诉 9 宗，街道官方网站收到咨询投诉 29 宗，全部在规定时间内回复。

（三）突出重点，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推进依法行政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依法履行政府职能，树立亲民政府、诚信政府、守法政府的新形象。

1、围绕依法行政的“热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是加大城市管理处理力度。以整治“六乱”和占道经营为重点，开展各类整治行动 16 次，共整治“六乱”投诉 2010 宗，取缔占道经营、出店经营 480 余户；拆除违章广告牌 65 块、条幅横幅 80 条、规范商户水牌摆放 560 块次。全力开展严查严控违法建设专项整治行动，制止新建违法建设 110 起，其中强拆 28 起，面积达 538 平方。及时办理领导批示件、新闻监督摘报、政府门户网站投诉，及时受理市民投诉和咨询，共受理市民投诉咨询 1810 件，办结率为 100%。

二是以“调”构建和谐社会关系。充分发挥街道调委会的作

用，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民事纠纷及时进行了处理。今年以来共调解民间纠纷 150 宗，成功率 100%，涉及金额 14.72 万元。成功调解处理劳动保障监察案件 71 宗，其中拖欠工资案件 51 宗，追发工人工资 51.75 万元。

三是加强辖区计划生育管理。加大“两非”查处力度，对辖内 18 家医疗机构、药店进行了清查，未发现辖内有“两非”现象。简化单独两孩再生育指标审批、办理计生服务证和户籍、婚嫁人口一孩生育登记等办证流程，开展流动人口一孩生育登记服务，本计生年度依法出具各类计生证明 1743 宗，办理户籍、婚嫁人口一孩生育登记 191 宗，办理再生育一胎子女申请审批 56 宗。

四是加大力度维护社区和谐稳定。街道领导高度重视维稳工作，着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不和谐因素，专门调整骨干力量充实综治办队伍，落实信访领导包案、“接单”跟踪制度，加大对各种利益纠纷的调处力度，畅通信息渠道，提高排查隐患、化解矛盾工作能力，依法有序治信治访。通过开展创建“平安江南中”的活动，在辖内大力宣传“问题解决在家门口”，我街信访总量有所下降，到省、市集体访均为零。全街信访总数 73 宗，比去年同期下降了 37.1%，其中已办结 64 宗，办结率为 87.7%。

五是强化安全生产监管。与各科室部门、社区居委会、辖内 14 家重点企事业单位等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 45 份，各居委会分别与居民家庭签订消防安全公约，逐级落实了安全责任制。深入开展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发现安全隐患 2659 处，现场整改

1672 处，责令限期整改 987 多处，安全生产简易程序行政处罚了 75 家企业，处罚金额为 7.125 万元。配合区交警大队和派出所进行消防行政处罚 22 家，处罚金额为 22.098 万元。全街 14 个重点企业全部制定了消防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应急预案演练。截至目前，辖内没有发生过一起重特大安全事故。

2、围绕依法行政的“难点”，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一是全面落实“一岗双责”制度。组织干部职工加强政策和法律法规学习，增强拒腐防变能力，促进全街上下风清气正。利用纪律教育学习月、作风建设年、“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等契机，全街干部认真撰写改进工作作风个人剖析材料，组织召开党政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取得较好的教育效果。严格执行受理、初核、立案、调查取证和移送审理等工作程序，做到依纪依法文明办案。还利用街道在大堂设立的 LED 显示屏作为作风建设的曝光台，对本街道出现的个别同志上班叫外卖等现象予以曝光。

二是着力推进行政信息公开化。不断完善公共权力阳光运行机制，强化政府信息公开。首先，全面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大力发展电子政务，通过政务网站普查整改、微博微信建设等手段，加强政民上下联通、横向互通，进一步提高居民知晓率，提高办事效率。其次，全方位拓展政务公开广度，对政务信息、党务工作、办事指南、财政预算支出等信息做到及时公开发布。

三是构建便民政务服务体系。街道政务中心对前来大厅办事的居民，只要证件齐全，基本做到“即来即办”。同时，制作了每

一项业务的办理须知并发放到社区居民会，让居民可以一目了然办理业务时需要携带齐全资料。去年底，政务大厅安装了窗口排队叫号系统，合理高效地分配了窗口政务服务资源，改善办事大厅的办公秩序，减少窗口拥挤和堵塞，营造舒适有序的办事环境，提高办事效率。近一年来，辖区内居民办事后对前台工作人员的满意度评价满意率为 100%。

3、围绕依法行政的“重点”，深化法律进社区服务。

一是召开工作推进会议，加强双方沟通交流。江南中司法所在与广东穗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广东海印律师事务所律师完成签约工作后，专门组织居委会和社区律师召开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推进会，明确双方工作职责和具体工作安排，实现“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创新基层治理”的目标和任务，进一步加强街道各项中心工作的开展。

二是积极搭建沟通平台，形成良好互动关系。司法所所长亲自带领社区律师走访各个社区，帮助律师尽快熟悉社区情况，掌握社区特点，组织律师上门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今年，社区律师解答群众法律咨询 522 宗，为街道、社区提供法律意见 16 宗。

三是发挥社区主动性，及时收集律师的服务信息。协调居委配合社区法律顾问工作，一方面由居委指引有需求的群众在律师值班时前来咨询；另一方面要居委将律师在社区的工作情况及时向司法所反映。“所所结对”律师所的律师协助司法所解答群众法律咨询 400 多宗，律师参加普法宣传活动 30 场次，上法制课 32

场次，切实有效地缓解了江南中地区居民群众的法律需求。

四是增强基层法治观念，组织律师参与各类普法活动。通过组织律师开展专题讲座、赠送普法书籍、举办宣传集市、张贴海报等活动形式，以及对社矫人员等特殊群体开展法治教育，提升对各类人员的法制宣传效果。今年以来，社区律师为社区矫正人员进行法制知识讲座 8 次，共有 100 多人次的社区矫正人员接受了法律知识教育，提高了他们遵纪守法的自觉性，达到了很好的教育效果；社区法律顾问为群众举办法制讲座 64 场次，2000 多名居民享受到了家门口的免费法律服务。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通过近年来的努力，江南中街道依法行政工作取得了长足的进展。机关工作人员对依法行政工作认识进一步提高，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得到了有效提升，切实做到了合法行政、合理行政、程序正当、高效便民，正确地行使了法律赋予的职权，履行好政府公共服务管理的职能。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以十八届四中全会“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为核心，进一步严格执法、公正司法，促进全街依法行政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是加大依法行政宣传力度。总结“六五”普法工作经验，结合“七五”普法活动，加大依法行政的社会宣传力度，营造学法、遵法、守法的良好法治氛围。充分利用网站、“两微”、宣传画报等媒介，推动开展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的学习和宣传活动，提高人民群众知法、守法的意识。

二是严格落实行政问责制度。严格执行行政监察法、公务员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的规定，按照“谁决策、谁负责”的原则，建立以党政一把手为第一责任人的行政问责制度。坚持有错必究、有责必问，加大责任追究力度，督促、约束行政机关及工作人员依法行使职权、履行职责。

三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健全街道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结合实际建立和完善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规章制度。认真贯彻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准确、全面公开财政预算、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的政府信息。加强社会保障、计划生育等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和重大突发事件的信息公开。

四是加强行政调解和人民调解工作。把行政调解作为创新社会管理和依法行政的重要内容，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组织建设，做好人民调解员的培训。围绕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扎实开展“一司法所一普法品牌”普法宣传工作。推动建立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相衔接的大调解联动机制，增强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整体合力。

五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尊重和保障人民群众和新闻媒体监督行政行为的权利，进一步畅通群众监督渠道，完善群众投诉举报制度，重视舆论监督。对于人民群众和新闻媒体反映的问题，要认真调查核实，及时依法作出处理，并将结果向社会公布。